**附件1:**

|  |
| --- |
| **滁州市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属性风险等级判别标准清单** |
| 质量属性风险 等级 | **工程质量属性风险** |
| I | 自身 风险 | 建设性质属性 | 新建工程 |
| 建筑类型属性 |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建筑(行政办公、教育科研、医疗卫生等);居住建筑(商品住房、保障性住房等)；市政工程 |
| 建筑高度属性 | 建筑高度大于100米 |
| 消防审验属性 | 特殊建设工程 |
| 装配式建筑属性 |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 |
| 交付标准属性 | 全装修交付 |
| 建造技术属性 | 深基坑、高支模、预应力工程、大体积混凝土；使用尚未制定国标、行标、地标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和新设备。 |
| 关联 风险 | 企业信用属性 | 企业在滁州市市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系统中信用分低于65分以下的。 |
| 质量投诉率属性 | 建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上个年度在本市范围内参建的任一单个项目有效投诉超过30起。 |
| 备注 | 自身属性符合所列任意四项及以上，且关联属性符合任意一项的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I级。 |
| Ⅱ | 非I级的居住建筑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Ⅱ级。改建工程(装饰装修工程)涉及规划使用功能调整、建筑主体结构变动、消防设施变动、建筑外立面改动任意一项的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Ⅱ级。 |
| Ⅲ | 除I、Ⅱ、IV级外的房屋建筑工程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Ⅲ级。改建工程(装饰装修工程)总建筑面积大于5000平米，且未涉及规划使用功能调整、建筑主体承重结构变动、消防设施变动、建筑外立面改动的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Ⅲ级。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IV | 自身 风险 |  | A 项 | B 项 |
| 建设性质属性 | 新建工程 | 改建工程(装饰装修工程) |
| 建筑类型属性 | 工业建筑 | 商业与服务业建筑 |
| 使用功能属性 | 厂房、仓库 | 工业配套建筑(宿舍、食堂 、研发、办公等) | 未涉及规划使用功能调整，未涉及建筑主体承重结构变动，未涉及消防设施变动，未涉及建筑外立面改动。 |
| 不生产、储存、装卸易燃、易爆危险品；未设置化学或生物实验室。 | 非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建筑(行政办公、文化设施、教育科研、体育设施、医疗卫生等);非居住建筑(含老旧小区改造工程);不生产、储存、装卸易燃、易爆危险品；未设置化学或生物实验室。 |
| 建设规模属性 | 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0平米；其中劳动密集型企业 的生产加工车间建筑面积不大于2500平方米；劳动密集型企业的员工集体宿舍建筑面积不大于1000平方米 。 | 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0平米，其中舞厅、录像厅、放映厅、卡拉 OK厅、夜总会、游艺厅、桑拿浴室、网吧、酒吧，具有娱乐功能的餐馆、茶馆、咖啡厅总建筑面积不大于500平方米；营业性室内健身、休闲场馆总建筑面积不大于2500平方米。 |
| 建筑高度属性 | 建筑高度不大于24米 | 无建筑高度限制 |
| 建筑跨度属性 | 钢结构工程单跨跨度不大于30米 | 无建筑跨度限制 |
| 消防审验属性 | 非特殊建设工程 |
| 装配式建筑属性 | 非装配式混凝土建筑 |
| 建造技术属性 | 无深基坑、无地下室、幕墙总面积不大于300平米、 无预应力工程、无大体积混凝土；未使用尚未制定国标、行标、地标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和新设备 。 | 未使用尚未制定国标、行标、地标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材料和新设备 。 |
| 建筑节能属性 | 无建筑节能设计或建筑节能保温材料设计均为A级 | 未涉及建筑节能改动 |
| 关联风险 | 投资主体属性 | 由社会投资或社会投资占主导的，未直接使用各级公共财政投资的工程建设项目 |
| 标后监管属性 | 非标后监管项目 |
| 企业信用属性 | 企业在滁州市建筑市场信用评价系统中信用分高于90分以上的。 |
| 备注 | 必须符合A项或B项所列所有条件，质量属性风险等级确定为IV级。 |